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董事會召開日期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茲通告謹定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舉行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以考慮及通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中期業績及派發中期股息（如有），以及處理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主席
Stephen A. Wynn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Stephen A. Wynn、高哲恒及陳志玲；非執行董事盛智文及麥馬度；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兆明、Bruce Rockowitz及林健鋒。

*僅供識別